



中山思想新詮

——總論與民族主義——

周世輔 著
周陽山

三民書局 印行

中山思想新詮

—總論與民族主義—

周世輔 著
周陽山

三民書局印行

中山思想新詮；總論與民族主義／

周世輔，周陽山著．--初版--

臺北市：三民，民79

面 公分

含參考書目

ISBN 957-14-1770-X(平裝)

1.民族主義

005.125

79001134

◎ 中山思想新詮
——總論與民族主義

著者 周世輔 周陽山

發行人 劉振強

出版者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

郵撥／〇〇九九九八—五號

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十一月

編號 S 00023

基本定價 伍元壹角壹分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二〇〇號

中山思想新詮
編號 S 00023
三民書局

ISBN 957-14-1770-X (平裝)

序

民國七十七年六月下旬，我回到闊別七年的臺北，開始另一階段的教學與研究生涯。當時最企盼早日完成的一項著述工作，是與父親合撰的《中山思想與當代西方思潮》一書。但是由於父親年邁，不宜長時工作，而我亦因課務繁重，使此一著述計劃遲遲難以開展。不幸的是，由於多年辛勞，父親在當年十一月十四日因心臟病發而溘然辭世，享年八十有三。

父親仙逝後，全家頓失重心。由於父親對子女及門人一向是言教與身教並重，而其內化的人格光輝正如和煦的春陽；因此，在他辭世以後的近兩年間，我一直無法平抑內心的哀痛，提筆著手完成他的遺著計劃。但是由於外在政治情勢的快速變遷與校園內外激進趨勢的加劇，加強中山思想的研究與著述已成當務之急。基於此，我不得不效法父親一貫的「知其不可為而為之」的精神，將其舊著重加整編，並增添詳細的註釋與相關資料，以期符合廣大讀者群的需要。這乃是本書的出版原委。

本書乃是過去父親數本舊著的合訂修正本。其中絕大部分的正文內容，均採自其舊說。至於新添部份，則多以導論、註解、附錄、書目等形式呈現，以利區別。基本上，父親的觀點多已為我所承續。但是他對中山思想的詮釋方式，是儘量避免主觀的評述與臆說；而我則係基於「同情的了解」的態度，根據當代學術思潮的研究成果，並參酌世界各國的發展經驗，而加以詮釋。雖然這些詮釋，多係以註釋及附錄的方式呈現，但由於篇幅甚大，在本書內容中所佔比例不輕，因此經過再三商酌，乃決定將書名訂為《中山思想新詮》，主要是強調其中的詮釋性與學術性，以期對中山思想與三民主義的研究工作，提供棉薄之力。

由於中山思想博大精深，而過去數十年間有關的中、西文研究文獻汗牛充棟，因此詮釋工作必須不斷進行。基於此，今後每隔兩三年，本書均將進行一次大幅度的修訂整編，納入相關的發展經驗及研究成果。所幸目前的排版技術已能解決此一問題，因此本書雖命名為《新詮》，但今後每一次的新修訂，均將使詮釋工作日新月異。

再者，必須強調，本書將中山先生思想及三民主義學說視為一項仍在繼續發展

成長，並不斷接受時代與環境挑戰的思想體系。換言之，三民主義的理論內涵及政策政綱，乃是基於中山先生的創造發明，並符應時代需要、參酌各國經驗，以期應用於全中國的現實環境。所以在詮釋、研究與教學的工作上，都無所謂的「刻板教條」、「定於一尊」的問題。因此，本書雖然儘可能呈現中山思想的原貌，並且儘量引述中山先生的原始著述，但在詮釋及評價工作上，自然不會以此自限。亦祈讀者先進鑒察之。

本書的出版，對我個人而言，並不是研究中山思想的一個段落；相反的，卻是一項長期學術志業的開始。我自己忝列三民主義學界雖然還是新近之事，但長期以來身受 父親庭訓與人格志節的感召，使我深信，中山思想與三民主義的發展前景，十分樂觀。因此，對於當前任何的挑戰，我自己無論是在學術上、道德上與信仰上，都毫無畏懼，並一往直前。不過在面對挑戰的同時，我也不斷告誡自己，要將學術研究與思想信仰做一釐清。我希望本書的編撰，以及日後繼續的增編工作，能使這兩者間的分際日益澄清。

本書初步的整編工作，完成於民國七十九年的雙十國慶。在這個緬懷中山先生與革命先烈為國奉獻的偉大日子裡，三民主義的研究工作與實踐任務，似乎顯得特別嚴肅與重大——雖然它也的確是「沈重」的。不過我希望越來越多的同道能夠將它肩負起來，這不僅是因為它是 國父與建國先賢的智慧遺產，而且這也是因為，中山先生是在中國近代的所有偉大人物中，最受海峽兩岸及海外的中國人共同敬重的。因此，任憑中山先生的思想與學說走上教條化的困局，或縱容虛妄的批評者惡意污蔑三民主義及中山先生，都是不可原諒的重大錯誤。我希望，至少在我們這一代的身上，能夠避免這樣的罪孽和偏執。

最後，我謹以本書的出版，紀念 父親辭世二周年。並希望今後能以具體的研究成果，安慰他在天之靈。在此我也敬謹的期待讀者先進的斧正。

周陽山 謹誌

民國七十九年十月十日

於臺北

導論：如何認識中山思想

孫中山先生逝世於民國十四年，迄今已逾半個多世紀。在他逝世以來的漫長時間裡，中國的環境發生了極大的變化。直至今天，臺海兩岸仍處於分裂的狀態，而共產主義雖然在東歐面臨退却，在蘇聯面臨嚴重的挑戰，但在中國大陸，卻仍然殘民以逞，窮兵黷武。但是，中山先生雖然一生歷經挫敗，壯志未酬，卻在臺海兩岸與海外中國人之間，享有至高的榮譽。在中國大陸，中山先生被視為革命先行者，雖然中共政權對他的思想內涵與歷史地位做了許多扭曲，但他在知識份子與社會菁英中的崇高地位，卻遠超過衆多的共產黨創始人及紅軍領袖。多年前，一位大陸的近代史學界領導人就公開的說過：

「孫中山先生集革命實行家和思想家於一身。……他在推動中國近代歷史前進中處在光榮的極為突出的地位上。他去世滿六十年了，作為一位偉大的愛國主義者和民主主義者，他一直在中國人民中保持重要的影響。」^①

熟悉大陸內情的人當知道，上述的評語絕非過譽之詞，而且我們可以確定，中山先生之所以享有令譽，不僅是因為他的犧牲奉獻，人格高潔，而且也是由於他博學慎思，洞察機先。但是我們若欲真實理解中山先生思想，絕不是背誦一些他的言論，甚至奉為教條，不求甚解，就足以成事的。相反的，我們必須先通過對他的時代環境的認識，了解他的傳記行誼；再考察他的思想學說背景，並對他所

①見劉大年〈孫中山研究述評國際學術討論會辭〉，輯入《回顧與展望——國內外孫中山研究述評》（北京：中華書局，1986）第一頁。

繼承及獨創發明的學理，加以細心的研究，才能對他的思想體系，建立起初步的認識。進一步，我們再就中山先生當時中國的現實環境加以分析，才能了解他為什麼要在西洋學說及傳統文化遺產之外，另創學說；也唯有通過這樣的認識，我們才具備真正的資格，可以對他的三民主義進行客觀的評價。至於中山思想及三民主義是否能切合當今中國現實環境的需要，必須做那些修正與調適，則係更進一層的複雜課題。基本上，我們可以肯定，由於中山思想牽涉到哲學、歷史、文化、政治、經濟、社會及民族等學科層面，而這些學術與思潮在過去半個多世紀間已有長足的發展，因此我們實不易找到任何一家學說，足以完全取代或補充中山學說；也無法在當代中國學者中等待任何一位大家的出現，以批判或繼承的方式，接續中山先生，成為三民主義學說的新創造者。但是，如果我們是著眼於知識分工與專業學術之間的合作攻錯，那麼研究中山先生的學說與思想，就正如過去西方學界對馬克思的研究一樣，實有充裕的學術空間足待開展。

但是，孫中山研究或稱孫學(Sunology)卻是和馬克思學(Marxology)完全不同的。由於馬克思本人對於當時歐洲的現實環境有極多的不滿，因此他的思想體系中有許多偏執的成分；而且，由於他的理論體系——馬克思主義(Marxism)在後來的發展中為了因應各國的不同情況而產生許多變體，包括列寧主義(Leninism)、史達林主義(Stalinism)、托洛斯基主義(Trotskyism)、狄托主義(Titoism)和毛澤東思想，因此對馬克思的研究可以說與國際共運史及共黨研究不易分開，而在上述的各支思潮及運動的研究工作上，目前已有豐碩的研究成果。相對的，對中山思想的研究卻缺乏同樣豐富而成體系的學術成果可

資參酌。譬如說，到目前為止，除了一兩本較為完整的中山先生的中文傳記外，許多相關的研究文獻多係由日文、英文、俄文與德文等外文撰寫，但一般中文讀者卻多不熟悉。而相關的一些重要人物的基本傳記，如黃興、宋教仁、胡漢民、戴季陶、蔣中正、汪精衛等，也嫌嚴重不足。因此整個中山學說（或孫學）的研究成果，實不可與馬克思學相並比。這一方面固然凸顯了這兩門學術的差異，同時也呈現了一個嚴重的事實：整個中國學術界（或以中文讀者為對象的學術界）在社會科學與人文學的主要領域裡，也都存在著嚴重不足的問題。因此，許多人對中山思想及三民主義學術研究所做的批評，事實上也正是對整個中國學界所做的鞭策。如果有朝一日，中山思想及三民主義的研究真正開花結果，並且拿出了令人滿意的成績，那就不僅是三民主義學界，而且是所有的中國學術工作者的共同榮耀了。

但是，孫中山研究卻有馬克思研究所無的一項本質性的優點，那就是從實踐經驗看來，馬克思的大部分學說，都已面臨了嚴重的現實挑戰，但孫中山思想卻無此一限制。即使部分的西方馬克思主義者(Western Marxists)仍然堅持馬克思在異化論、資本論及國家學說等方面的原創性貢獻；但同樣的，也有許多馬克思學者(Marxologists)強調，列寧主義及史達林主義乃是馬克思主義的必然發展結果。換言之，我們絕不可只看重青年馬克思的人道主義內涵，而且也要面對中老年馬克思的激進、偏執，以及最後終於導向極權專制的陰暗層面。我們尤其必須正視當前共產主義在東歐、蘇聯等地逐步衰敗的事實。雖然此一事實不一定會造成整個馬克思學的終結，但無疑的卻已對馬克思主義帶來了嚴重的衝擊。可是，相對的，中山學說與三

民主主義的實踐經驗，卻充分證明它是經得起歷史考驗的。雖然在國際間，孫學及三民主義並未像馬克思學及馬克思主義那樣引人注目，但是中山思想與三民主義本身的溫和平漸進色彩及有容乃大的寬宏精神，卻使它獲得了更為廣闊的生存空間。因此儘管從表面看來，三民主義的理論體系看似不及馬克思主義般嚴密，但其中「執兩用中」、「允執厥中」的中道精神，卻使其得以經歷更為持久的時代與歷史考驗。

茲試舉二例證之：

(一)中山先生在民初所獨倡的五權憲法，長期以來儘管頗為主張三權分立的學者所爭議，但他強調獨立的監察權制度，實有其充分的理由。事實上，在中山先生設計獨立的監察權以前，在北歐的瑞典、芬蘭等國，就已有獨立的監察長(ombudsman)制度^②。而此一制度，從一九五〇年代以後，經由丹麥、紐西蘭、英國等國的傳佈，以及聯合國人權委員會的大力推廣，已經成為一般新的潮流。據統計，在一九八〇年代初，全球共有 30 餘國實施 90 餘種不同的監察長制度，有的是隸屬於中央或聯邦政府，有的則歸地方政府所管轄。但是這種監察長制，在功能上卻遠遜於我國的監察權制度。因為這些監察長多僅具調查、糾舉、糾正之權，而且後二權限多僅止於建議性質，而不易發揮強制性效果，因此對民衆權益的保障難免要打折扣。至於我國監察權所擁有的其他權限，如彈劾、同意、審計等，則多為西方監察長制度所未見。另外，西方的監察長制度，長期以來也曾為究竟應隸屬於行政、立法或司法權之下而爭擾不已。部分西方學者甚至認為，獨立為三權之外的第四權方為合宜之計。雖然大多數的西方學者多未知中華民國早已有監察權制度，但是這卻證明了中山先生早在一九

② 瑞典的監察長制度設立於 1809 年，芬蘭則於 1919 年建立此一制度。1953 年，丹麥設立了監察長制，從此廣為傳佈。1962 年，紐西蘭制訂了「監察長法」，從此為大英國協及英語系國家的監察長制開啓了先聲。

一〇、一九二〇年代所規劃的監察權制度，的確深具時代意蘊，而且在七、八十年之後，仍然證明是明智之舉，卻絕非某些苛責者所說的「異想天開之舉」。^③

(二)中山先生一向極為重視「直接民權」的行使，對於複決(referendum)、創制(initiative)、罷免(recall)等權的重視，尤為國人所熟知^④。自二次大戰結束以來，實施創制、複決權已是舉世之潮流，目前在全球的民主國家中，多已普遍實施複決權。據統計，其中只有日本、印度、以色列、荷蘭、美國與我國尚未在全國範圍普遍實施。但在美國方面，雖然未在聯邦層次實施過，許多州卻均已實施過以本州為範圍的複決投票。

另外，在許多民主國家，包括澳洲、丹麥、愛爾蘭、西班牙、瑞士和美國絕大多數的州（德拉瓦州為例外）均規定憲法修正案必須交由選民複決。這也凸顯了複決權的重要性。

在創制權方面，從一八四五年瑞士首度實施以來，已有許多國家仿效實施，（雖然僅有瑞士和義大利兩國在全國範圍實施），而在美國，至少已有廿三州施行之。因此，儘管目前因為實際條件的限制，我國並未實施創制、複決二權，但我們卻不得不佩服中山先生的政權設計（亦即人民行使選舉、罷免、創制、複決四權），實是深具遠見的。

除了上述直接民權及監察權的設計外，中山先生對於中央與地方關係的均權制設計，對民族自決(self-determination)及王道的民族主義的重視，對於均富觀念及國際開發中國資源（實業計劃）的強調，以及對於社會福利政策的肯定等，都顯示了他的學說與當前世界的主要潮流實相符合。而上述的觀念與學說，卻均非單純的將西方制度或思潮照章搬過來而已；相反的，這些理念與學說均由

^③關於監察長制在西方及第三世界的發展經驗，可參照：Gerald E. Caiden ed., *International Handbook of the Ombudsman: Evolution and Present Function*, (Westport, Conn.: Greenwood Press, 1983)。

^④與此相類似的直接民主實施方式還包括：平民投票(plebiscite)、大眾否決(popular veto)、請願複決(petition referendum)。這些不同的直接民主形式的實踐，並不在否定或取代代議民主(representative democracy)，但卻對議會政治及其間的政黨運作，構成相當的威脅；在適當時機，也能因直接民權的行使，而改變原先議會及黨派協商所達成的協議，使直接的民意成為最後的決定者，以救濟代議民主之窮。相關的討論，請參見：David Butler & Austin Ranney ed., *Referendums: A Comparative Study of Practice and Theory*, (Washington D.C.: American Enterprise Institute for Public Policy Research, 1978); Thomas E. Cronin, *Direct Democracy: The Politics of Initiative, Referendum, and Recall*,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中山先生針對中國文化傳統及現實環境而做了必要的調整，並求其融滙貫通，以免窒礙難行。因此，儘管中山先生所提出的一些具體性作法，已因時空變化而必須重新規劃，但在他的學說體系中的確也留下了許多可貴的遺產，值得我們透過真實的理解及客觀的分析，加以發掘、拓展與實踐。基於此，在研讀中山先生的遺著和有關的研究論述時，我們建議讀者可以透過下列的不同途徑進行研究：

第一，將中山學說視為一門跨學科的學術範疇。但是此一範疇並不止於一般的純學術研究，而且它也是一套國家整體發展的計劃書。因此它必須經由實踐、修正與補充，才能通過現實的考驗而不斷成長。因此，中山思想與三民主義必須是一門多學科、跨科際的綜合研究學術，而且絕不能將其視為教條，僅僅背誦死記就算了事。相反的，應將其視為一套系統化的「政策研究」學問，並需不斷補充新的觀點，最後則落實而求其實踐^⑤。

第二，將中山學說與國際發展經驗相結合。孫中山先生在研創三民主義的過程中，曾經周遊列國，參酌歐美各國的發展經驗，因此在中山學說中出現了許多在當時西方還是「方興未艾」的觀念與制度，但是經過了逾半世紀的時空變化，西方社會已有甚大的發展與進步。舉例來說，中山先生當年所力倡的民生主義均富理想，在目前的西、北歐，多已因民主社會主義(democratic socialism)及福利國家(welfare state)學說的逐步實踐，而成為事實。因此，在研究民生主義時，吾人絕不能忽略了歐美的實踐經驗。同理，在研究平均地權學說時，我們也不能不對亞、非、拉丁美洲國家的土地改革經驗，有所掌握。基於此，對三民主義及中山學說的研究，絕不是僅就中山先生個人的觀點做一文獻性的闡釋而已。更進一步的，我們應仿效

⑤在西方馬克思主義中，有一派以德國法蘭克福為基地的人文與社會科學者，強調應以實踐為其標的。另外，在南斯拉夫的一群人道馬克思主義者，亦以「實踐」為其宗旨，並結合而為「實踐學派」(Praxis School)。但就真實的實踐而論，中山學說及三民主義亦以實踐與實行(practice)為其理想。因此儘管西方新馬克思主義思潮所強調的「人的實踐」與中山先生的「實行家」立場及哲學理念均不相同，但關注現實的立場則一。而且就實際的政治及社會性影響而論，三民主義與中山學說的實踐意義則更顯重要。

中山先生廣讀群書、足踏四方的勤學及務實精神，參酌各國發展經驗，廣納不同學說，最後則求其貫通，並融入中山學說的體系之內，成為三民主義新生成長的一部分。

第三，中山學說應與中國的現實環境相契合。中山先生雖是自幼接受英式教育，並對美國的文化風物有相當的認識，但他卻不是一位「西化論者」，當然，他亦非「傳統主義者」或「復古論者」。由於上項特色，我們就不難了解為何中山先生在五四運動發生之際，一方面稱讚學生與知識青年的愛國行動，另一方面卻對五四新文化運動的反傳統主義，不表贊同^⑥。因為中山先生雖然長期接受西化教育，幼年時代也有許多反封建、反迷信的行動，但是他卻了解到中國傳統文化中，仍保留了許多值得珍攝的遺產（如王道思想、監察權、考試權等），絕不可簡單的將其視為「傳統餘孽」。另外中山先生一生堅持著民族主義與反帝國主義的立場，他一直主張要團結全世界弱小民族，反抗西方強權。但是他又非偏狹的民族主義者，因此他認為不必囿於本民族的立場，變而為排外或反西方^⑦。相反的，他積極鼓吹西方列強參與中國的經濟計劃，開發中國的自然資源，這又充分顯示了他堅持只要主權能由自己掌握，其他建設工作則可與外人共同合作開發。這也顯示了他在原則問題上掌握分寸，在現實作法上又求其轉實的寬容胸襟與氣魄。這也是吾人在結合中國具體環境與中山學說時，所應堅持的一項立場。

第四，勿將中山先生「神化」，而應以設身處地的立場，細心體察他的處境與作為。事實上，如果僅以外緣事功的立場做判斷，我們只能看到中山先生一生境遇坎坷、倍受挫折的艱困歷程，卻不能了解他為何歷經頓挫，卻益愈堅定，而且在逝世後一直為全中國人民所肯定，至今仍盛譽

⑥五四運動一方面是一個以「五四事件」為核心的愛國運動，另一方面也是一個以反傳統、反封建、打倒權威為宗旨的「新文化運動」。兩者的結合，造成此一運動既有民族主義的內涵，亦有反文化傳統的「非民族主義」內涵，關於其中錯綜複雜的關係及對中國近代文化與政治的影響，參見：周陽山編，《五四與中國》（1979），《文化傳統的重建》（1982），《從五四到新五四》（1989），及《近代中國思想人物論》（1980）等書（均由台北時報出版公司出版）。

⑦1960年代以後崛起於拉丁美洲，並頗受西方學界重視的依賴理論(dependency theory)，雖然亦以反帝國主義為其出發點，但其中不少激進的理論家，卻主張以「閉關政策」阻絕西方的影響，從而根本的擺脫西方強權在經濟、社會、政治、文化等方面的宰制。相較起來，中山先生的反帝立場雖然強烈，但卻未偏激化，而且中山先生反對偏狹民族主義，不以民族主義為唯一目標（民族主義需與民權主義及民生主義一同考量）的立場，益顯其寬容穩健。

不衰。因此，我們一方面固然不應將中山先生「聖化」、「神化」或「教條化」，另一方面也不應以隨俗的眼光不求深究，簡單的就加以否定。尤其是後一種心態，不但是一種犬儒式(cynical)的作法，而且透過這樣的心態，不但無法真實的體會中山先生的思想、心境與作為，而且也不可能真實地了解任何其他的偉大人物或心靈。因此，在體認中山學說時，我們必須參考當時的歷史發展脈絡，了解其中的時空環境背景，才能認識到中山先生當時的思想與抉擇。舉例來說，在民初中山先生曾經信服西方式的政黨政治，並以內閣制為尚，他在將總統一職讓位與袁世凱時，即同意國民黨人的建議，應實施內閣制。但等到宋教仁遇刺，袁世凱復辟帝制，而討袁運動又失利之後，乃發生極大轉變。一方面他進一步的完善獨創的五權體制，另一方面也強調民主體制的發展須經歷軍政、訓政、憲政等三階段，逐步培育人民行使政權的能力，而不可能一步求成。我們唯有了解他所處的時空環境，掌握歷史的脈絡，才能體會他的苦心，也才能認識到民主在中國成長的艱困不易。相反的，如果我們不從上述的「同情的了解」的立場出發，反而認為軍政、訓政、憲政「三階段說」是有意的阻礙民主的發展或是開「歷史的倒車」，那才是幼稚、浮淺的皮相之見。基於此，研究三民主義及理解中山思想，必須要以對中國近代史及中山先生傳記的了悟做為基礎，最後才可能逐步釐清其中的歷史盲點，漸漸的建構起日趨真實的圖像^⑧。

⑧當然，任何歷史問題的解釋，都會牽涉到史料與解釋觀點的選擇問題，因此「百分之百真實」的歷史重現，幾乎是不可能的。但是，只要史實發掘的越多，不同觀點的解釋認識的愈為齊全，就能愈接近於現實。研究中山先生亦應做如是觀。

第五，對中山學說的研究成果，將為「社會科學中國化」的努力，提供具足的貢獻。最近幾年，中華民國及海外華僑社會科學工作者，曾提出「社會科學中國化」的呼籲。其中主要論點，係強調在應用西方學術與分析觀點時，如何純熟的運用中國（或臺灣）的現實及歷史素材，進一

步並對這些分析觀點加以補充、修正，最後則滙集不同的個案研究，創設屬於自己的理論觀點。如果我們願意以平情的態度面對三民主義及中山思想，當可發現，雖然中山先生並非專業的學者，他的著述也多非為專門學者所寫，但是他的學說體系卻是相當整齊完備的，而他的創見更是令人敬佩的。因此，儘管中山學說不必、也不可能成為包含所有社會科學學門的主要框架，它卻可以提供「社會科學中國化」一項可貴的參考材料。

基於以上的分析，下文將就民族主義的幾項內涵，提供一些學術參考例證，以彰顯三民主義與中山思想的時代意蘊。

首先，在民族主義方面，孫中山先生強調王道而非霸道的民族思想，此種思想既有別於國家至上的國家主義(statism)，亦有別於偏狹的種族性民族主義(ethnic-nationalism，或譯為民族國家論)。因此中山先生的民族主義並不以民族的榮光為唯一目標，亦即不以民族主義本身為絕對之價值（而必須符合王道的原則，並兼顧民權與民生主義。）這就使得三民主義的民族主義，一方面堅持著反帝國主義的立場，並採納民族自決的原則，以保障民族尊嚴及人民福祉；另一方面，卻避免了過度的民族自信，誇大本民族的榮光或歷史之包袱，而造成民族的自我膨脹，最後則演成民族間之傾軋，甚至變質而為帝國主義。

在研究與分析民族主義時，我們若能參酌中山先生當時所經常稱道的美國威爾遜總統的民族自決原則，並就二次大戰後各國的獨立經驗做系統的整理，再通過對帝國主義、納粹主義、法西斯主義、民粹主義(populism)、國家主義、經濟民族主義(economic nationalism)、種族主義(racism)、文化民族主義(cultural nationalism)等思潮

●做爲一支開放性的意識型態，三民主義內涵之豐富，的確曾引起許多中國知識份子的注意與肯定，自由主義者殷海光先生即曾指出：民國初年，承孔制大一統崩潰之後，新學說，新思潮湧入。當時的中國知識份子，在一方面由於好奇好新鮮，在另一方面由於迫切想抓住一個甚麼主義來救國，於是有人講無政府主義，有人講社會主義，有人講民主主義，有人講共產主義，……「思想龐雜」極了。由於「思想龐雜」，表現在政治上的就是行動紛亂，力量紛散。孫中山先生看到這種光景，於是創建三民主義。三民主義中的民族、民權、民生可以看作政治問題底三大基本範疇（three primary categories）。試問上述各種思想學說，有那一種能逃出這三大基本範疇之外？這真是各路孫悟空跳不出佛爺底手掌心也！就四十年前孫先生所處的時代而論，這真是一個偉大的天才創建。因爲三民主義確乎比當時一般政治思想高出一籌，而且富於廣含性（comprehensiveness），所以把當時那些思想都吸收了，都兼消了。因爲思想上的吸收和兼消作用，於是許許多多政治醒覺份子漸漸歸依到三民主義的懷抱而滋長出一種一致的政治意識。這種政治意識之滋長，日後成爲北伐運動的推動巨力。我想，凡屬中國現代史的公正研究者都應該對於這一段歷史發展作一番客觀的解析。

引自，殷海光〈我對三民主義的看法和建議〉，輯入《殷海光選集》第一卷，（香港，友聯，1971），頁583。

及意識型態的比較分析，當可就民族主義與其他思潮的關係做一澄清，並予定位。當我們確定了民族主義的定位問題後，就可根據三民主義的民族主義立場，對當前臺灣社會的原住民問題、大陸的西藏獨立問題及少數民族自治問題等，提出政策性的批判與分析。

上述的研究與定位工作，係透過多元反思的學術觀點進行，其中必然會堅持中山學說的某些基本原則，但也會對中山先生當年的一些政策性設計加以修正，此一修正工作，只要不違背三民主義的基本原則，就應視爲三民主義及中山學說本身的擴充與成長。如果類似的學術工作累積得越多，三民主義的學術基礎就會益愈豐厚；換言之，它的僵滯的意識型態成分就將逐漸祛除，而它做爲一支開放性的意識型態與一門綜合性、科際性研究領域的地位，也將更受肯定①。

根據上述的觀點，研究中山學說與三民主義，從理論上看來，實在還有許多的工作等待完成。但是，誠如中山先生所說：「知難行易」，透過了認知上的複雜歷程，我們是否也該及早的實踐與力行呢？

基於此，我們願意向讀者先進建議：勿將中山學說視爲一套七、八十年前的「陳說舊論」，也不要以爲三民主義只是在陳示憲法上的一些基本國策。相反的，中山學說卻是一套活在中國近代史中，也要繼續活在每一個中國人身上，並使政府施政健動不已的國家建設總計劃書。更重要的是，我們每一個人都是能使它繼續擴展與成長的參與者，而它的興衰與成敗，自然也就是每一個中國人的共同責任了。

中山思想新詮——總論與民族主義

目 錄

序

導論：如何認識中山思想

第一篇 總 論

第 一 章 中山先生傳略	3
第 二 章 中山思想形成的基礎及背景	19
第 三 章 中山思想的淵源及其理論體系	35
第 四 章 中山先生思想的演進	67
參考書目（第一篇）	79

第二篇 民族主義

第 五 章 民族思想概說	85
第 六 章 民族問題與民族主義	105
第 七 章 民族精神消失的原因	119
第 八 章 恢復民族主義與民族地位的方法	135
第 九 章 中國存亡問題	149

第十章 大亞洲主義	157
第十一章 民族平等的文化理想	173
第十二章 民族主義與其他主義的比較	181
參考書目 (第二篇)	201

附錄：原著選讀

有志竟成—自傳	207
上李鴻章書	219
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	227
中國問題的眞解決—向美國人民的呼籲	235
三民主義與中國前途	241
《民報》發刊詞	247
中國同盟會本部宣言	249
關於五四運動	251
北伐宣言	253
北上宣言	255
中國內亂之原因	259
歡宴蒙古代表及國民黨全國代表的演說	269
大亞洲主義	273